证券代码:600287 股票简称:江苏舜天 编号:临2011-025

#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11月7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1年11月12日在南京软件大道21号B座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徐志远先生主持，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集团”）之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集团”）之间房地产业务同业竞争及附带措施的预案。

1、公司将控股子公司江苏舜天国际集团置业有限公司50.50%股权以144,519,568.68元转让给关联方国信集团；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江苏舜天国际集团置业有限公司股权；

2、公司将控股子公司安庆舜天置业有限公司35%股权以7,579,576.59元转让给关联方国信集团；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安庆舜天置业有限公司股权；

3、公司将控股子公司江苏舜天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0.05%股权以15,645,435.78元转让给关联方国信集团；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江苏舜天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

4、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舜天国际集团轻纺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轻纺”）将其持有的江苏舜天国际集团置业有限公司10%股权以28,617,736.37元转让给关联方国信集团；转让完成后，舜天轻纺不再持有江苏舜天国际集团置业有限公司股权；

5、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将其持有的江苏舜天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股权以3,125,961.19元转让给关联方国信集团；转让完成后，舜天轻纺不再持有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

6、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将其持有的淮安舜天置业有限公司10%股权以6,355,937.17元转让给关联方国信集团；转让完成后，舜天轻纺不再持有淮安舜天置业有限公司股权；

7、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舜天盛泰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盛泰”）将其持有的淮安舜天置业有限公司29%股权以18,432,217.79元转让给关联方国信集团；转让完成后，舜天盛泰不再持有淮安舜天置业有限公司股权；

8、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同时，江苏舜天国际集团置业有限公司、安庆舜天置业有限公司、江苏舜天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淮安舜天置业有限公司必须向本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盛泰偿还借款及其他各类应付款项本息；收回上述股权受让方国信集团代偿借款及其他各类应付款项本息；

本决议事项所涉及的借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本息以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的数值为准，审计基准日为2011年8月31日；2011年9月1日至实际还款日之间的利息以审计确认的计息方法计算后一并偿还。

9、公司将持有的16,000万股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国信集团控股和持有的9,900万股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价格差额部分122,140,000.00元由国信集团向本公司以现金补足。

公司将持有的16,000万股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以294,400,000.00元转让给国信集团；本公司以172,260,000.00元受让国信集团控股和持有的9,900万股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价格差额部分122,140,000.00元由国信集团向本公司以现金补足。

上述九项举措互为因果，是不可分割的整体。

根据各项监管法规，上述解决公司房地产业务同业竞争及其附带措施的预案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上述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无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

本次联交易事项向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

以2011年8月末财务数据测算，上述房地产业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将增加公司利润总额约18,174.52万元；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对股权交割日所在年度的公司利润总额的最终影响金额尚需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股权交割日的财务数据审计后确认。

以2011年8月末财务数据测算，上述金融股权置换事项完成后，将增加公司利润总额约13,440.00万元；对股权交割日所在年度的公司利润的最终影响金额尚需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股权交割日的财务数据审计后确认。

本决议事项详见临2011-026《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决与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业务同业竞争及附带措施的关联交易公告》。

二、公司以2010年12月竞拍取得的张家港市人民法院（2010）张法拍委字第404号拍卖标的对全资子公司江苏舜天化工仓储有限公司增资。

上述用于增资的资产包括位于张家港保税区北区的机器设备110台（套），其中含液体化工品储罐19个；构筑物及附属设施20项；建筑物5项514.47m2、土地使用权1项22,997.30m2；上述资产账面价值8,750万元，实际出资价格以评估值为准；其中：上述增资额2,000万元部分用于增加江苏舜天化工仓储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超额部分用于增加该公司资本公积。江苏舜天化工仓储有限公司现增资后，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3,000万元。

董事会授权江苏舜天化工仓储有限公司董事长李安魁先生办理增资相关手续。

三、公司控股股东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江苏舜天海外旅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海外”）36.67%股权转让给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作为舜天海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

舜天海外拟将其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增加至3,000万元，该公司股东各方同比例以现金增资。公司持有舜天海外24.44%股权，享有出资份额73.32万元；此次共需对舜天海外增资659.88万元，其中：171.08万元直接以舜天海外未分配利润转股，剩余488.80万元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舜天海外24.44%股权比例保持不变。

以上放弃优先受让权和增资事项均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杨青峰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四位非关联董事表决一致通过。

本决议事项详见临2011-027《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江苏舜天海外旅游有限公司关联权优先受让权并对其进行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四、为控股子公司江苏舜天盛泰工贸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1年，自授信合同签署之日起计算；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规定，因江苏舜天盛泰工贸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董事会决议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决议事项详见临2011-028《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江苏舜天盛泰工贸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五、为控股子公司舜天（香港）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0万美元应收账款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2年，自授信合同签署之日起计算。

本决议事项详见临2011-029《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舜天（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六、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时间为2011年12月1日，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11月22日。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事项详见临2011-030《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事项，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87 股票简称:江苏舜天 编号:临2011-026

#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决与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业务同业竞争及附带措施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联交易的主要内容是关于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集团”）之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集团”）之间房地产业务同业竞争及附带措施的预案，具体如下：

1、公司将控股子公司江苏舜天国际集团轻纺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轻纺”）、江苏舜天盛泰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盛泰”）将持有的江苏舜天国际集团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置业”）、安庆舜天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舜天置业”）、江苏舜天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恒泰”）、淮安舜天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舜天置业”）将其持有的淮安舜天置业有限公司29%股权以18,432,217.79元转让给关联方国信集团，股权转让资金计224,276,433.56元；转让完成后，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不再持有上述四家房地产公司的股权；

2、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同时，舜天置业、安庆置业、舜天恒泰、淮安置业必须向本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盛泰偿还借款及其他各类应付款项本息，或由上述股权受让方国信集团代偿借款及其他各类应付款项本息；

3、公司将持有的16,000万股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财险”）股份与国信集团控股和持有的9,900万股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股权价值置换。

公司将持有的16,000万股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以294,400,000.00元转让给国信集团；本公司以172,260,000.00元受让国信集团控股和持有的9,900万股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价格差额部分122,140,000.00元由国信集团向本公司以现金补足。

上述各项安排互为因果，是不可分割的整体。

公司将持有的16,000万股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以294,400,000.00元转让给国信集团；本公司以172,260,000.00元受让国信集团控股和持有的9,900万股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价格差额部分122,140,000.00元由国信集团向本公司以现金补足。

▲本次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各项监管法规，上述解决公司房地产业务同业竞争及其附带措施的预案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上述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舜天集团之控股股东国信集团之间存在的房地产业务同业竞争问题，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拟与关联方国信集团进行下列各关联交易事项：

①、公司拟将持有的舜天置业50.50%股权以144,519,568.68元转让给国信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拟将其持有的舜天置业10%股权以28,617,736.37元转让给国信集团；

②、公司拟将持有的安庆置业35%股权以7,579,576.59元转让给国信集团；

③、公司拟将持有的舜天恒泰50.05%股权以15,645,435.78元转让给国信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拟将其持有的舜天恒泰10%股权以3,125,961.19元转让给国信集团；

④、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拟将其持有的淮安舜天置业10%股权以6,355,937.17元转让给国信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盛泰拟将其持有的淮安舜天置业29%股权以18,432,217.79元转让给国信集团；

⑤、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同时，舜天置业、安庆置业、舜天恒泰、淮安置业必须向本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盛泰偿还借款及其他各类应付款项本息；或由上述股权受让方国信集团代偿借款及其他各类应付款项本息；

本决议事项所涉及的借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本息以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的数值为准，审计基准日为2011年8月31日；2011年9月1日至实际还款日之间的利息以审计确认的计息方法计算后一并偿还。

截至2011年8月31日，本决议事项所涉及的借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本息及计息方法详见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衡专字（2011）494号《专项审核报告》。

⑥、公司将持有的16,000万股紫金财险股份以294,400,000.00元转让给国信集团；公司以172,260,000.00元受让国信集团控股和持有的9,900万股华安证券股权；上述股权置换项下，价格差额部分122,140,000.00元由国信集团向本公司以现金补足。

上述九项举措互为因果，是不可分割的整体。

根据各项监管法规，上述解决公司房地产业务同业竞争及其附带措施的预案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上述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

二、关联方介绍

本次关联交易所涉事项的交易对方是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该关联方系本公司控股股东舜天集团之控股股东。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住所：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法定代表人：邹启彬；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2002年2月22日；实际控制人名称：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转让、投资、企业托管、资产重组以及经批准的其他业务，房屋租赁。

至本次关联交易止，公司与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额已经达到净资产5%或3000万元以上。

本次关联交易涉及房地产业务股权转让事项的交易标的为舜天置业60.50%股权、安庆置业35%股权、舜天恒泰60.05%股权、淮安置业39%股权，其实际控制人均为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关联交易涉及上述金融股权置换事项的交易标的分别为16,000万股紫金财险股份、9,900万股华安证券股权；紫金财险的实际控制人为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华安证券的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舜天置业股权的基本情况

1、舜天置业基本情况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南京市宁南大道21号；法定代表人：徐志远；注册资本：25,000万元；成立时间：2002年7月16日；主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及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房屋租赁、信息咨询服务、室内外装饰、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

2、舜天置业股权结构（本次关联交易完成前）

单位：万元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 1,050 | 35 |
|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置业有限公司 | 900 | 30 |
| 江苏和泰投资有限公司 | 1,050 | 35 |
| 合 计 | 3,000 | 100 |

3、公司持有的安庆置业股权的账面净值

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截止2011年8月31日，安庆置业净资产账面值为2,165.53万元，公司拟转让的安庆置业35%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值为757.94万元；

4、安庆置业主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如下（经审计确认）：

单位：元

| 项 目 | 2011年8月31日 | 2010年末 |
|---|---|---|
| 资产总额 | 83,962,062.39 | 72,127,143.24 |
| 负债总额 | 62,306,792.85 | 48,130,058.38 |
| 资产净额 | 21,655,269.54 | 23,997,084.86 |
| 项 目 | 2011年1-8月 | 2010年度 |
| 营业收入 | -- | -- |
| 净利润 | -2,341,815.32 | -5,645,682.53 |

5、权属状况说明

本公司持有的安庆置业35%股权不存在争议，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存在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二）舜天恒泰股权的基本情况

1、舜天恒泰基本情况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南京市鼓楼区西康路7号1402室；法定代表人：徐志远；注册资本：2,000万元；成立时间：2007年9月30日；主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租赁；房屋维修；室内外装饰装潢；建筑装饰材料、金属材料的销售。

2、舜天恒泰股权结构（本次关联交易完成前）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 1,001 | 50.05 |
|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经济协作有限公司 | 399 | 19.95 |
| 江苏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400 | 20 |
|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轻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 200 | 10 |
| 合 计 | 2,000 | 100 |

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有的舜天恒泰股权的账面净值

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截止2011年8月31日，舜天恒泰净资产账面值（合并）为-530.87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拟转让的舜天恒泰50.05%股权、10%股权分别所对应的净资产值为-265.70万元、-53.09万元；

4、舜天恒泰主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如下（经审计确认）：

单位：元

| 项 目 | 2011年8月31日 | 2010年末 |
|---|---|---|
| 资产总额 | 225,088,005.52 | 207,111,100.55 |
| 负债总额 | 230,396,744.68 | 206,998,098.8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5,308,739.16 | 113,001.72 |
| 项 目 | 2011年1-8月 | 2010年度 |
| 营业收入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421,740.88 | -18,747,801.51 |

5、权属状况说明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持有的舜天恒泰股权不存在争议，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存在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淮安置业股权的基本情况

1、淮安置业基本情况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淮安市楚州区经九路东侧、纬八路北侧法定代表人：徐志远；注册资本：3,000万元；成立时间：2006年3月21日；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资质证书经营）；商品房销售；自有房屋出租；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室内外装饰；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审批规定的须办理审批后方可经营）

2、淮安置业股权结构（本次关联交易完成前）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置业有限公司 | 1,530 | 51 |
| 江苏舜天盛泰工贸有限公司 | 870 | 29 |
|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 300 | 10 |
|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轻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 300 | 10 |
| 合 计 | 3,000 | 100 |

3、公司控股子公司持有的淮安置业股权的账面净值

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截止2011年8月31日，淮安置业净资产账面值为2,183.73万元，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舜天盛泰公司拟转让的淮安置业10%股权、29%股权分别所对应的净资产值为218.37万元、633.28万元；

4、淮安置业主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如下（经审计确认）：

单位：元

| 项 目 | 2011年8月31日 | 2010年末 |
|---|---|---|
| 资产总额 | 403,892,888.15 | 341,621,361.27 |
| 负债总额 | 382,055,632.43 | 307,662,756.01 |
| 资产净额 | 21,837,255.72 | 33,958,605.26 |
| 项 目 | 2011年1-8月 | 2010年度 |
| 营业收入 | 1,858,350.00 | 75,119,866.00 |
| 净利润 | -12,121,349.54 | 5,636,503.29 |

5、权属状况说明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舜天盛泰公司持有的淮安置业股权不存在争议，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存在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五）公司持有的16,000万股紫金财险股份的基本情况

1、紫金财险基本情况

紫金财险系由本公司关联方国信集团与本公司、本公司关联方舜天集团等共计13方股东共同出资设立。2009年5月8日，紫金财险取得工商部门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金人民币10亿元，其中：本公司关联方国信集团出资2亿元，占股20%，是紫金财险第一大股东；本公司出资人民币2亿元，是该公司第二大股东；本公司控股股东舜天集团出资5000万元，占股5%；其余股东各方合计出资5.9亿元，占股59%。

紫金财险根据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议，决议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5亿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和新增股东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5亿元；本公司未参与该增资项目，对其出资1.6亿元保持不变，占股6.4%。国信集团对紫金财险增资2.15亿元，累计出资4.15亿元，占股16.60%；本公司控股股东舜天集团不参与此次紫金财险公司增资，出资额5,000万元保持不变，占股2%。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保监会”）于2011年4月22日以保监发［2011］548号文批准增资；保监会于2011年9月30日以保监发［2011］1560号文批准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根据2011年6月30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对章程注册资本变更部分内容作出修改，至评估报告日尚未领取变更后营业执照。

紫金财险的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兴隆大街188号；法定代表人：许坚；注册资本：10亿元；成立时间：2009年5月8日；主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财产险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无。

2、公司持有的16,000万股紫金财险股份的账面净值16,000万元。

3、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09年、2010年度审计报告以及紫金财险2011年1-8月财务报表，紫金财险主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1年8月31日（未经审计） | 2010年末 | 2009年末 |
|---|---|---|---|
| 资产总额 | 364,725.79 | 150,592.16 | 117,031.48 |
| 负债总额 | 128,279.99 | 62,566.25 | 19,181.86 |
| 资产净额 | 236,445.80 | 88,025.91 | 97,849.62 |
| 项 目 | 2011年1-8月（未经审计） | 2010年度 | 注册日至2009年12月 |
| 营业收入 | 70,963.97 | 30,339.81 | 3,479.60 |
| 净利润 | -5,371.60 | -9,926.96 | -2,600.89 |

4、权属状况说明

公司持有的16,000万股紫金财险股份不存在争议，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存在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六）国信集团控股和持有的9,900万股华安证券股权的基本情况

1、华安证券基本情况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合肥市庐阳区长江中路357号；法定代表人：李工；注册资本：24.05亿元；成立时间：2001年1月8日；主营业务：许可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经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2、华安证券股权结构（本次关联交易完成前）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亿元) | 股权比例(%) |
|---|---|---|
| 安徽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8.80 | 36.59 |
| 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4.50 | 18.71 |
|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 2.00 | 8.32 |
|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 1.95 | 8.11 |
| 安徽古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00 | 4.16 |
| 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1.00 | 4.16 |
| 安徽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00 | 4.16 |
|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0.99 | 4.12 |
| 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0.60 | 2.49 |
| 安徽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0.60 | 2.49 |
| 安徽省高速公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0.60 | 2.49 |
| 合肥瑞泽源置业有限公司 | 0.35 | 1.46 |
| 安徽天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0.25 | 1.04 |
| 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 0.20 | 0.83 |
|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0.20 | 0.83 |
|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 0.01 | 0.04 |
| 合计 | 24.05 | 100 |

3、国信集团控制和持有的华安证券4.12%股权、9,900万股权的账面值

根据华安证券2010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2011年1-8月份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华安证券截至2010年12月31日、2011年8月31日的净资产分别为353,860.90万元、336,656.25万元，国信集团控股和持有的华安证券4.12%股权、9,900万股权的账面值分别为14,579.07万元、13,870.24万元。

4、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的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财务报告及2011年1-8月份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华安证券主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1年8月31日 | 2010年末 | 2009年末 | 2008年末 |
|---|---|---|---|---|
| 资产总额 | 1,029,789.04 | 963,312.51 | 1,219,250.35 | 641,408.79 |
| 负债总额 | 693,132.80 | 609,451.61 | 870,738.13 | 419,672.66 |
| 净资产 | 336,656.25 | 353,860.90 | 348,512.22 | 221,736.14 |
| 项 目 | 2011年1-8月 | 2010年度 | 2009年度 | 2008年度 |
| 营业收入 | 39,536.36 | 117,629.90 | 154,073.70 | 67,423.33 |
| 净利润 | 7,239.94 | 53,649.40 | 80,523.15 | 26,976.27 |

5、权属状况说明

国信集团控制和持有的9,900万股华安证券股权不存在争议，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存在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三、关联交易的评估情况

（一）舜天置业股权的评估情况

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质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中联评报字［2011］第815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确认，截至2011年8月31日，舜天置业净资产的评估值为28,617.74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拟转让的持有舜天置业50.50%股权、10%股权分别所对应的评估值为14,451.96万元、2,861.77万元。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的评估具体情况：①、评估目的；反映舜天置业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11年8月31日的市场价值。②、评估对象：舜天置业的股东全部权益；③、评估范围：舜天置业在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④、评估基准日：2011年8月31日。⑤、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

（二）安庆置业股权的评估情况

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质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中联评报字［2011］第816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确认，截至2011年8月31日，安庆置业净资产的评估值为2,165.59万元，公司拟转让的持有安庆置业35%股权所对应的评估值为757.96万元。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的评估具体情况：①、评估目的；反映安庆舜天置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②、评估对象：安庆置业的股东全部权益；③、评估范围：安庆置业在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④、评估基准日：2011年8月31日。⑤、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成本法）。

（三）舜天恒泰股权的评估情况

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质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中联评报字［2011］第817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确认，截至2011年8月31日，舜天恒泰净资产的评估值为3,125.96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拟转让的持有舜天恒泰50.05%股权、10%股权分别所对应的评估值为1,564.54万元、312.60万元。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的评估具体情况：①、评估目的；反映舜天恒泰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②、评估对象：舜天恒泰的股东全部权益；③、评估范围为舜天恒泰在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④、评估基准日：2011年8月31日。⑤、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

（四）淮安置业股权的评估情况

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质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中联评报字［2011］第818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确认，截至2011年8月31日，淮安置业净资产的评估值为6,355.94万元，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舜天盛泰公司拟转让的持有淮安置业10%股权、29%股权分别所对应的评估值为635.59万元、1,843.22万元。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的评估具体情况：①、评估目的；反映淮安置业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11年8月31日的市场价值；②、评估对象：淮安置业的股东全部权益；③、评估范围：淮安置业在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④、评估基准日：2011年8月31日。⑤、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

（五）公司持有的16,000万股紫金财险股份的评估情况

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质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中联评报字［2011］第819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确认，截至2011年8月31日，公司持有的16,000万股紫金财险股份的评估值为29,440.00万元。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的评估具体情况：①、评估目的；反映紫金财险的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②、评估对象：本公司所持16000万股紫金财险股权；③、评估范围为紫金财险在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④、评估基准日：2011年8月31日；⑤、评估方法：收益法和市场法。

（六）国信集团控制和持有的9,900万股华安证券股权的评估情况

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质的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苏华评报字［2011］第029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确认，截至2011年8月31日，公司拟受让的9,900万股华安证券股权的评估值为17,226.00万元。

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具体情况：①、评估目的；为本公司拟受让的华安证券9900万股（占总股本的4.12%）股权于评估基准日时的市场价值提供价值参考；②、评估对象：评估基准日时华安证券9,900万股（占全部股权的4.12%）股权东部分权益价值；③、评估范围：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基准日时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④、评估基准日：2011年8月31日；⑤、评估方法：市场途径的参考企业比较法。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将与关联方国信集团签订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公司拟将持有的舜天置业50.50%股权以144,519,568.68元转让给国信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拟将其持有的舜天置业10%股权以28,617,736.37元转让给国信集团；

2、公司拟将持有的安庆置业35%股权以7,579,576.59元转让给国信集团；

3、公司拟将持有的舜天恒泰50.05%股权以15,645,435.78元转让给国信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拟将其持有的舜天恒泰10%股权以3,125,961.19元转让给国信集团；

4、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拟将其持有的淮安置业10%股权以6,355,937.17元转让给国信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盛泰将其持有的淮安置业29%股权以18,432,217.79元转让给国信集团；

5、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同时，舜天置业、安庆置业、舜天恒泰、淮安置业必须向本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盛泰偿还借款及其他各类应付款项本息；或由上述股权受让方国信集团代偿借款及其他各类应付款项本息；

本决议事项所涉及的借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本息以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的数值为准，审计基准日为2011年8月31日；2011年9月1日至实际还款日之间的利息以审计确认的计息方法计算后一并偿还。

本决议事项所涉及的借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本息以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的数值为准，审计基准日为2011年8月31日；2011年9月1日至实际还款日之间的利息以审计确认的计息方法计算后一并偿还。

6、公司将持有的16,000万股紫金财险股份以294,400,000.00元转让给国信集团；公司以172,260,000.00元受让国信集团控股和持有的9,900万股华安证券股权；上述股权置换项下，价格差额部分122,140,000.00元由国信集团向本公司以现金补足。

上述各股权转让事项及偿付借款事项互为因果，是不可分割的整体。

上述转让的价格系在评估价值的基础上，由交易双方在平等协商的基础共同确定的，该交易价格和条件是客观公允的。

国信集团2010、2009年度主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如下：

单位：亿元

| 项 目 | 2010年末 | 2009年末 |
|---|---|---|
| 资产总额 | 888.80 | 789.71 |
| 负债总额 | 440.43 | 395.02 |
| 资产净额 | 405.17 | 352.89 |
| 项 目 | 2010年度 | 2009年度 |
| 营业收入 | 345.06 | 253.74 |
| 净利润 | 34.44 | 32.97 |

国信集团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对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具备足够的支付能力；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股权转让款及借款、其他各类应付款项本息的收回无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完成所有审议程序及有权部门审批程序后，公司董事会将敦促国信集团及时支付全部受让价款及代偿相关借款本息。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目的在于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舜天集团之控股股东国信集团之间存在的房地产业务同业竞争问题。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房地产业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本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不再持有舜天置业、安庆置业、舜天恒泰、淮安置业股权，舜天置业、安庆置业、舜天恒泰、淮安置业亦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之内。

本公司不存在为上述四家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委托其理财的情况。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同时，上述四家公司必须向本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轻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舜天盛泰偿还借款及其他各类应付款项本息，或由上述股权受让方国信集团代偿借款及其他各类应付款项本息；故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亦不存在上述四家公司占用本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2、上述金融股权置换事项完成后，公司受让9,900万股华安证券股权，公司原持有100万股股权，共持有10,000万股华安证券股权，公司不再持有紫金财险股份。

3、以2011年8月末财务数据测算，上述房地产业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将增加公司利润总额约18,174.52万元；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对股权交割日所在年度的公司利润总额的最终影响金额尚需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股权交割日的财务数据审计后确认。

以2011年8月末财务数据测算，上述金融股权置换事项完成后，将增加公司利润总额约13,440.00万元；对股权交割日所在年度的公司利润的最终影响金额尚需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股权交割日的财务数据审计后确认。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郭永一先生、周友梅先生同意将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针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程序合法，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舜天海外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以及2011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

3、独立董事同意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独立董事函》以及《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所涉事项的独立意见》；

以上事项，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87 证券简称:江苏舜天 编号:临2011-027

#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江苏舜天海外旅游有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并对其进行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集团”）将其持有的江苏舜天海外旅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海外”）36.67%股权转让给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集团”），本公司作为舜天海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

2、舜天海外拟增资2,700万元，原股东进行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通过可分配利润转增与现金认缴相结合的行使，即该公司以2011年6月末可分配利润700万元用于转增，各股东按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另行认缴2000万元；舜天海外自然人股东由于实施未分配利润转股而需支付的个人所得税由其自行承担；增资完成后该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人民币。

根据本公司24.44%资比例，本公司将对江苏舜天海外旅游有限公司增资659.88万元；其中：171.08万元直接以舜天海外未分配利润转股，剩余488.80万元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对其累计享有出资份额733.2万元，持股比例24.44%保持不变。

2、舜天海外系由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舜天集团以及其他自然人共同持股的公司，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杨青峰先生担任舜天海外董事，舜天海外构成关联法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本公司放弃舜天集团转让的舜天海外36.67%股权优先受让权事项以及本公司与舜天集团等股东方进行同比例增资，均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杨青峰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经董事会其余四位非关联董事表决一致通过。

二、关联方介绍

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方为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该关联方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舜天集团住所：南京市宁南大道21号；企业类型：有限公司（法人独资）内资；法定代表人：董启彬；注册资本：44,241万元；成立日期：1996年12月18日；实际控制人为江苏省人民政